**中国海洋大海洋生命学院**

**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本单位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管理及监督，指导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

 二、日程安排：

A组复试时间**：**

时间:4月22日上午8:00开始

地点：海洋生命学院学术厅（科学馆215室）

范围:报考樊廷俊(组长) 、张士璀、池振明、张晓华、赵呈天、董波、高珊导师的同学 秘书：于苗苗

B组复试时间：

时间: 4月22日上午8:00开始

地点：化学馆会议室（化学馆130室）

范围：报考包振民(组长)、张全启、茅云翔、王师、刘伟治、胡晓丽、胡国斌导师的同学

 秘书:王志刚

C组复试时间：

时间:4月22日上午8:00开始

地点：生态馆会议室(生态馆208室)

范围：报考唐学玺(组长)、汝少国、陈西广、张志峰、刘晨光、隋正红、于志刚、董双林、王宗灵、刘红斌导师的同学 秘书:王影

注：参加复试的考生（包括硕博连读）请到导师所在复试小组参加复试。 参加复试时需出示有效证件、同时提交《复试考核表》、《思想政治考核表》给所在专业复试的秘书老师。

**二、各专业（方向）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全日制计划 招生人数 | 非全日制计划 招生人数 | 其中：拟接收硕博连读人数 |
| 070703 | 海洋生物学 | 6 | 1 | 5 |
| 071005 | 微生物学 | 4 | 0 | 2 |
| 071007 | 遗传学 | 6 | 0 | 2 |
| 071008 | 发育生物学 | 7 | 0 | 2 |
| 071009 | 细胞生物学 | 3 | 1 | 0 |
| 071010 |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 5 | 0 | 2 |
| 071300 | 生态学 | 7 | 1 | 4 |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1. 业务考核
 主要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研究现状和前沿研究动态掌握情况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每位考生需准备5-10分钟左右的PPT汇报（包括个人学习与工作经历介绍、公开发表的文章与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所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以及今后的研究设想等）。业务考核成绩满分为100分，占复试成绩的权重为80%。
2. 外国语考核
 考察考生外语水平和实际运用能力，包括听力和口语测试。外国语考核成绩满分为100分，占复试成绩的权重为20%。
3. 综合素质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核结果为合格与不合格。

复试成绩计算公式：

复试成绩=业务考核成绩×80%+外国语考核成绩×20%。复试成绩、业务考核成绩和外国语考核成绩均采取满分百分制。

1. **录取总成绩计算和录取原则**

录取总成绩计算公式：

1、公开招考考生：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分别排名）。

录取总成绩=（初试总成绩÷3）×30%＋复试成绩×70%。

2、硕博连续生：按复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复试结束后，第一时间在海洋生命学院网站向考生公布录取总成绩及录取结果（拟录取、建议录取和不录取）。最终拟录取结果以学校研招办审核公布的为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 复试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
2. 业务考核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
3. 综合面试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
4. 英语考核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
5.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6. 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不予录取。
7. 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考试违纪、替考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8. **复议制度**

考生对复试结果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提请学院复议，并将复议申请在公示时间内上交到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逾期不予受理。

**六、本方案由海洋生命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未尽事宜，详见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通知。

咨询电话：0532-82031601，联系人：邱老师

 海洋生命学院

 2017年4月19日